

证券代码：839071

证券简称：ST 久源

主办券商：五矿证券

浙江久源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现场及通讯方式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通讯方式

现场及通讯方式相结合的方式投票表决。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8日上午10:00。

现场及通讯方式相结合的方式投票表决。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071	ST 久源	2026年5月2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江苏东臻律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	√

	要的议案》	
2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	《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
8	《监事会关于 2025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
9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

议案 1：《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8）、《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9）。

议案 2：《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议案 3：《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5 年度工作情况。

议案 4：《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 2025 年度情况和财务状况，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 5：《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在 2025 年财务报表数据的基础上，并结合对 2026 年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的预测，编制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 6：《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由于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无可供分配利润，公司 2025 年度不实施利润分配、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议案 7：《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关于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中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所涉及事项，董事会进行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p.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议案 8：《监事会关于 2025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关于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中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所涉及事项，监事会进行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p.com.cn）上披露的《监事会关于 2025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

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议案 9：《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浙江久源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 -118,565,043.50 元，净资产为 -3,889,836.94 元，公司实收股本 48,954,091.00 元，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 2.42 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28 日上午 9:00

(三) 登记地点：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天宁时代广场 A3302 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何华萍 13776899557

(二)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预期两个小时，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浙江久源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浙江久源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浙江久源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